

园区（楼宇）统战工作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

（2018 年）

项目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中共深圳市龙华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

项目名称	园区(楼宇)统战工作	项目类别	常规	√	一次性		追加	
项目主管部门	中共深圳 市龙华区 委统一战 线工作部	项目实施单位	中共深圳市龙华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					
项目周期	一年	项目属性	新增			延续	√	
预算金额	65 万元	其中： 财政拨款	65 万	其它 资金		0 元		
年度目标 总体描述	分阶段在全区各街道园区（楼宇）创建试点中，完成以下工作内容：制定工作方案；成立工作领导小组；创建单位辖属企业及各联谊组织中设立联络员；创建单位成立民主党派、非公有制经济、新的社会阶层和归国留学人员等分支机构或联谊组织；建立联谊交友、学习培训等规章制度；建立物色培养和举荐党外代表人士培养使用机制；定期组织党外人士开展活动等。							
绩效内容	目标内容			目标完成情况			未完成 的原因 及改进 措施	
投入目标（包括单位成本、总成本、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）	共给予经费支持 65 万元。分两批拨付：第一批支持 7 个园区（楼宇）合计 35 万元；按每个街道再增加一个园区（楼宇）统战工作创建单位，第二批支持 6 个园区（楼宇）合计 30 万元。			2018 年楼宇统战工作项目预算资金 65 万元，另有“统战管理事务”经费 1 万元，2018 年园区（楼宇）统战工作全年支出 66 万元，预算支出明细如下：根据达标验收和授牌情况，按 6 万元每个园区（楼宇）的标准，给予被授予“深圳市龙华区 2017 年园区（楼宇）统战工作示范基地”的 4 个园区共计 24 万元的支持经费；按 4 万元每个园区（楼宇）的标准，给予被授予“深圳市龙华区 2017 年园区（楼宇）统战工作试点单位”的 3 个园区共计 12 万元的支持经费。每个街道选取 1 个基础较好、条件成熟的园区作为园区（楼宇）统战工作创建单位。按每个园				

		区 5 万元标准给予 6 个园区共计 30 万元的支持经费。以上合计 66 万元。	
产出目标 （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、质量、工作时效等）	建立 13 个园区（楼宇）创建试点，调查摸底阶段（2-4 月）；组织实施阶段（5-10 月）；检查验收阶段（11 月）；总结成果阶段（12 月）	已完成	
效益目标 （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经济效益等）	经济效益：着眼于区域经济发展特点，为保障工作顺利开展，共予以经费支持 65 万元。 社会效益指标：团结和引导我区商务楼宇和高端园区中的党外代表人士，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中轴新城凝聚更加广泛的力量。 生态效益指标：不断优化园区（楼宇）环境，助推园区（楼宇）文化建设。	建立 13 个园区（楼宇）统战创建试点，摸清各园区（楼宇）统战服务对象情况，通过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，服务园区（楼宇）各类统战服务对象，在园区（楼宇）建立党外人士发现、推荐机制，发现、培养、推荐一批党外人士等。	

填表人：任家杉

联系电话：23332915

备注：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